

荒漠辨城

——陕西靖边杨桥畔城址调查新收获

杨桥畔城址位于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杨桥畔镇杨桥畔村(现更名为“阳周村”)以北的平缓沙地区域,与村镇隔黄河二级支流——芦河南相望,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城北部被较厚沙层覆盖。城址西南部为龙眼水库,部分城墙被水淹没。该城址因二十世纪八十年代龙眼水库向东南方向泄洪冲出数以万计的汉代铜钱而进入学界视野,在《中国文物地图集·陕西分册》中登记为“龙眼城址”,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时定名为“杨桥畔汉代城址”。除“半两”“五铢”“货布”“大泉五十”“布泉”等大量铜钱外,在城址区域内还发现大量砖瓦建材、钱范以及刻有“阳周塞司马”篆文的灰陶罐。上述遗物为讨论杨桥畔城址与秦汉时期上郡郡治——阳周的关系提供了重要线索。据传,近年来在城址内又陆续发现了“阳周侯印”印章和“阳周”铭文铜器等重要器物。

为进一步廓清城垣结构、大致年代以及城内功能区划和城外功能区分布情况,2021年6月,陕西省考古研究院联合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靖边县文管办等单位对杨桥畔城址进行了首次大范围调查,取得了重要收获。

城垣结构方面,城址所在区域目前仍有西、南、东3道墙体矗立于地表之上。其中西部墙体为明长城墙段,墙体西壁上保留多处向外凸出的马面类设施;东部墙体一般被认为是秦昭王长城的一部分,北段保存较好;南部墙体西与西部墙体垂直相接,向东未达东部墙体一线,该墙体为以往调查发现的杨桥畔城址墙体,在未发现明确反证之前,我们亦持相同观点——南部墙体为杨桥畔城址南墙。

调查表明,城址南墙地表可见长度约1400米,虽遭龙眼水库影响产生了几处坍塌,但整体走向清晰,保存较好,墙体宽3~6米,最高处可达6米,主要以黄白色和灰白色黄土夯筑而成,夯层明显,厚8~12厘米。该墙向西与“明长城”垂直相接,且并未再向南延伸,这一情况引起我们的高度关注。清剖剖面显示,西部墙体夯层厚度与南墙基本相同,而与芦河南岸明长城夯层厚15~20厘米的情况相差较大。另外,西部墙体上的马面类设施与墙体“贴附”关系明确,且夯层颜色、夯层厚度(2~8厘米)与西部墙体差别明显。

根据以上现象,我们提出西部墙体可能存在“汉为明用”的情况,即明代修筑长城时借用了杨桥畔城址西墙,并在墙体外侧增筑了马面类设施。至于明代“借用段”,即杨桥畔城址西部的具体长度,尚待确认,下一步清理剖面甚至局部试掘可有效解决该问题。城址南墙向东走向不明,但要处于东南部的遗迹分布密集分布区——瓦渣梁地点括入城内,南墙需继续向东。又因秦汉时期遗迹常见于东部墙体以西而基本不见于墙体以东的分布特点,我们还提出杨桥畔城址依托秦昭王长城墙体修筑城垣的推测,即为秦昭王长城一部分的东部墙体为杨桥畔城址东墙。同样,东墙的具体情况,有待更为深入的考古工作来探明。本次调查大致勾勒出杨桥畔城址的城垣轮廓,南墙、西墙、东墙均有迹可循,北墙虽未发现明确墙体,但据秦汉时期遗迹遗物的分布情况来看,不止于南墙以北约800米。这一认识虽是本次调查最为重要的收获,但需进一步的考古工作来证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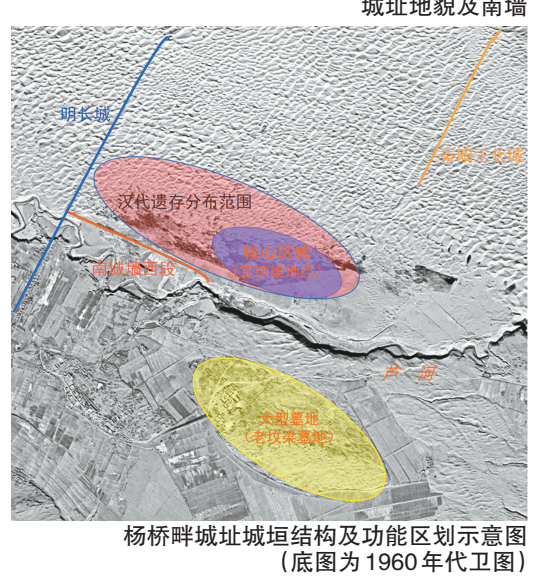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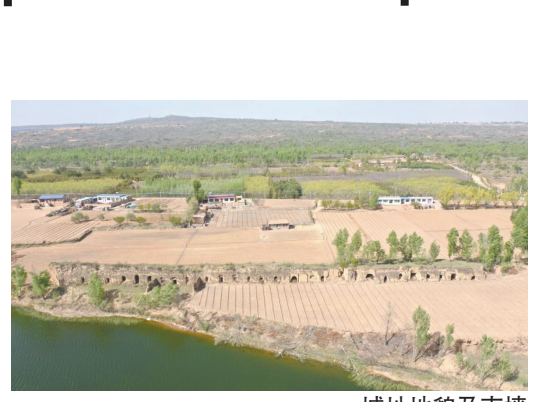
城址年代方面,从城址范围内大量古代遗物的年代来看,绝大多数属秦汉时期,杨桥畔城址年代应为秦汉时期。

城内功能区划方面,处在城东南位置的瓦渣梁地点尤为引人注目。该区域为二十世纪八十年代龙眼水库泄洪区,大量汉代钱币即发现于此。本次调查我们也发现了一些汉代钱币,还采集到较多钱范以及大量铜钱,钱范均为夹砂红陶质地,包括范模和背范,有“大泉五十”“小泉直一”等,数量最多的还原绳纹板瓦和筒瓦、云纹瓦当、几何纹铺地砖、排水管道等建材以及日用陶器残片,在瓦渣梁地点可以说是俯拾皆是。还发现箭镞、铁斧、陶纺轮等日用器物以及夯层清晰的夯土建筑基址。上述情况说明,瓦渣梁地点应为杨桥畔城内核心区,或与商署区有关。

城外功能区的调查也是本次工作的重点。瓦渣梁地点东南的“砖窑遗址”以往多见汉代窑址,本次调查亦有同样发现。该地点处在芦河近岸,南墙之外,可能为杨桥畔城外一处窑场。此外,隔芦河南望的“老坟梁地点”地势高阜,黄土堆积厚,是近年来杨桥畔城址周边汉代墓葬的集中发现区域。21世纪初“太(原)中(卫)银(川)”铁路修建过程中的基建考古在该地点北部边缘地带清理汉墓100余座。本次调查在铁路以北区域发现较多盗洞,其周边留有陶器残片、碎砖块、人骨等。上述情况说明,老坟梁地点应与杨桥畔城址相关的一处大型墓地。

综上所述,本次调查工作是建立在杨桥畔城址及其周边已有考古发现基础上的一次宏观探索。在城垣结构、城内核心区、城外大型墓地等方面的梳理和认识上,均取得重要收获,为下一步深入系统工作奠定了前期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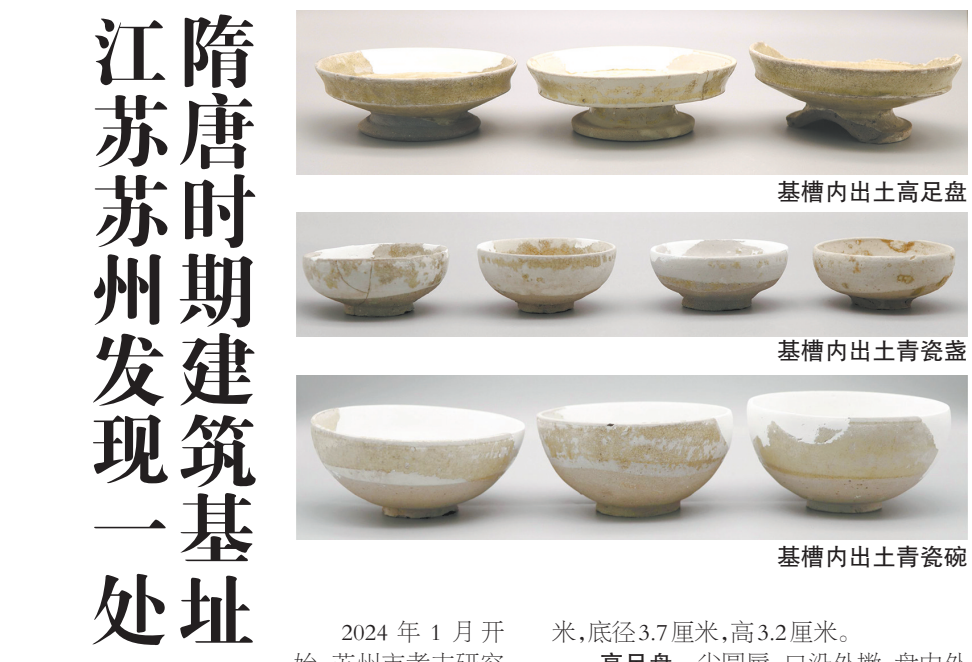
(陕西省考古研究院 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 靖边县文管办 执笔:邵晶 裴学松 薛程)



梁地点应与杨桥畔城址相关的一处大型墓地。

综上所述,本次调查工作是建立在杨桥畔城址及其周边已有考古发现基础上的一次宏观探索。在城垣结构、城内核心区、城外大型墓地等方面的梳理和认识上,均取得重要收获,为下一步深入系统工作奠定了前期基础。

(陕西省考古研究院 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 靖边县文管办 执笔:邵晶 裴学松 薛程)



江苏苏州发现一处隋唐时期建筑基址

2024年1月开始,苏州市考古研究所为配合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在一地块开展考古勘探和发掘工作,发现一组隋唐房址及房址相关遗迹。这组建筑虽破坏严重,但残存部分建造规整,规模较大,且在基槽内出土一批隋代、初唐的器物,结合该地块地理位置,这一发现对研究苏州隋代历史具有重要价值,现简要介绍如下。

相关遗迹单位及隋唐建筑基址平面布局

此次发掘揭露的建筑基址位于发掘区西北部,整体破坏严重,建筑上部不存,仅残存基槽、柱坑等建筑构造。其北、东、西部和基槽平面上被多个现代灰坑打破,基址原有范围无从知晓。

目前发掘揭露平面长42.9米,宽23.7米,已发掘面积约1000平方米。在其上可见南北向五条墙基及东西向七条墙基,从西向东分别将五条墙基编号为2024SWYQJ1-5,从北向南分别将七条墙基编号为2024SWYQJ6-12。其中QJ1残长约4米,宽约0.62米;QJ2残长约18.65米,宽约0.7-0.87米;QJ3目前揭露长度约8.1米,宽约0.61-0.73米;QJ4残长约33.96米,宽约1-1.1米;QJ5残长约25米,宽约1-1.1米;QJ6残长约12.68米,宽约1.26米;QJ7残长约3.68米,宽约1.25米;QJ8残长约4.85米,宽约1.39米;QJ9-11长约3.86米,宽约0.41米;QJ12长约3.72米,宽约0.41米。部分基槽上部可见炭粒、草木灰、砖瓦残件等残余。QJ4、QJ5内可划分出数个方形柱坑,每个柱坑长约50厘米,宽约45厘米,填土颜色较基槽其他部分深,包含物较杂。QJ9-12四条基槽较窄,推测应为隔墙。在当前的发掘面上分辨出黑灰土、灰白土和黄土三种,经发掘验证初步推测,三种土分别为废弃堆积、活动面和房址地基。

根据基槽走向和柱坑分布情况,推测该处应有东西并排的两组基址,东边房址编号为F1,西边房址编号为F2。F1由F1-1、F1-2及庭院构成。中间庭院揭露部分南北残长约20.5米,东西残宽约6米,院内较平整,存在较明显的灰白色活动面。F1-1位于北部,东西残长约16米,南北残宽约9.5米,从隔墙、内柱推测该房址残存部分面阔三间,进深三间。F1-2位于西部,南北残长约20.5米,东西残宽约10米,推测该建筑面阔三间,进深一间。F2仅存东南部,房址朝向不明,可辨五间房间,分别编号为F2-1、F2-2、F2-3、F2-4、F2-5。北部墙基保留较差,布局不清。

出土器物介绍

房屋基槽内出土瓷器及残片较多。器型有碗、高足盘、盆等日用生活器皿,青瓷碗占比最大。出土器物多为素面,仅一件残片上有简单纹饰,釉面保存状况不好,脱釉严重。根据器物形制及施釉方式判断,这些器物年代较集中为隋代、初唐时期。下面对出土器物分类简要介绍。

青瓷碗 尖圆唇,直口微敛,弧腹,饼状足,平底。器物内外施青黄色玻璃釉,内外均施釉不及底。脱釉严重,露出化妆土。根据腹部深浅可以分为两型。A型:深腹碗。标本2024SWYT0106:26,上腹近直,下腹弧收。口径12.5厘米,底径4.8厘米,高7厘米。B型:浅腹碗。标本2024SWYT0106:24,下腹斜收,腹部较浅。口径13.2厘米,底径5厘米,高6.5厘米。

青瓷盖 尖圆唇,直口或微敛口,弧腹,饼状足,平底。器物内外施半釉,釉色为青黄色,脱釉严重,大多仅剩化妆土。标本2024SWYT0106:6,直口。口径7.8厘米,底径3厘米,高3.5厘米。标本2024SWYT0106:22,微敛口。口径7.8厘米,底径3.7厘米,高3.2厘米。

高足盘 尖圆唇,口沿外撇,盘内外壁均向外斜直,折腹,平底,柄部较粗矮,呈喇叭状。盘内外及柄部外均施釉,圈足不施釉,釉色呈青黄色。标本2024SWYT0106:19,盘口径12.3厘米,盘底径10.2厘米,圈足直径7.4厘米,高4.9厘米。

盆 圆唇,敛口,口沿下饰一圈凹弦纹,上腹较弧,下腹斜收,平底,内底可见支烧痕。器物内外施三分之一釉,釉色呈黄色。标本2024SWYT0105:36,口径19.5厘米,底径7.4厘米,高9.2厘米。

建筑基址年代及初步认识

该基址开口于发掘区⑤层下,⑤层为唐代文化层。从该房屋基址开口层位及其内出土器物判断,该建筑基址年代应不晚于初唐。

据房址基槽内有黑色灰层且倒塌堆积呈灰黑色推测该房址使用末期或废弃后可能发生火毁和倒塌。建筑基址内整砖较少,仅基槽内残存部分碎砖,几乎不见瓦片、瓦当等建筑构件,可能该建筑废弃后建筑材料被带走重新使用。

房址基槽内出土器物总体来看较为普通,施釉较差,使用人群级别可能不高。另外,出土器物相对较完整,时代比较集中,似是一个有意的短期废弃行为。其于房屋基槽上层堆积中出土,推测是在建筑毁弃后,被弃置于基槽内。

该遗址位于石湖东1公里范围内,越城遗址东2公里左右,上方山在其西3公里左右。《元和郡县图志》记载:“隋开皇九年平陈,改为苏州,因姑苏山为名。山在州西四十里,其土闾阖起台。”隋代对苏州来说是一个重要的历史节点。自隋起,吴郡之名改称苏州,江南大运河贯通,更加促进了本地经济的发展。至唐,苏州已上升为江南雄州。隋代新建“新郭”见证了这一历史变迁。该房屋基址所在位置应属新郭之广义范围,苏州州治在隋代短暂迁至新郭,至初唐才迁回旧址。

宋人朱长文《吴郡图经》中对苏州州治变迁这段历史记载更为详细“隋开皇九年,平陈之后,江左遭乱。十一年,杨素帅师平之,以苏城被围,非设险之地,奏徙于古城西南横山下,之东,黄山之下。唐武德末,复其旧,盖知地势之不可迁也。”又记载“新郭,在吴县西横山下。隋既平陈,江南未服,聚为盗贼。隋文帝以杨素为行军总管讨之,追击至苏州,移郡于横山下,盖欲空其旧城耳。此新郭者,当时之遗址也。或曰越王城亦在焉,盖此地吴越之所控守也。初,杨素迁城于横山下,匠者以楛木为城之柱,梁谓之谓匠者曰:‘此木恐非坚,可阅几年?’匠曰:‘可四十年不朽。’素曰:‘足矣,是城不四十年当度。’至唐贞观中复旧城,果如其言。”

隋平陈之后,江南盗贼滋生,杨素率军平定叛乱后,认为苏州旧城无险可守,因此依横山山势修筑了苏州新城。杨素在平叛的过程中除苏州新城外还在江南修筑了不少城池,如杭州州城和会稽罗城等,这些城池依山傍水,有很强的军事防御性质。苏州新城修筑快,用料并非上乘,城池使用不久就在唐初废弃。

本次发掘在房址基槽内出土的器物年代集中在隋代、初唐,这也暗合了隋的国祚之短,新郭之兴废。隋从灭陈而统一天下,其时只有29年,从隋文帝杨坚代周创隋至隋亡,不过37年。这组建筑建造规整,使用时间与隋代新郭兴废相吻合,初步推定其性质是当时的官方建筑,但具体用途仍不甚清楚。新郭中心位置当在此发掘区之西、之北。此次发现的房址可能属于新郭非核心区范围,但也为苏州城市考古增加了新的资料。

(苏州市考古研究所 执笔:朱玉书 牛煜龙 刘彦辰)

山东青州发现唐宋砖室墓

——山东青州玺园墓地 2023年考古发掘收获

青州市玺园墓地位于山东省青州市云门山街道丰收路以南,云门山南路以西,西南靠云门山,东距弥河约9公里。为配合基本建设,经考古调查勘探发现墓葬5座。2023年9月山东省水下考古研究中心对该墓地进行了考古发掘。本次发掘最重要的发现是清理3座唐代砖室墓及1座宋代砖雕墓。

唐代砖室墓

本次发掘M2、M3、M5共3座唐代砖室墓,其形制一致,均由墓道、甬道、墓室三部分组成。墓向188°~198°之间,墓道位于墓室南部,呈台阶式延伸至墓室。甬道为拱券顶洞式,墓室基本呈圆角方形或近圆形,墓室长宽均在2~3米之间,墓底砖砌“凹”字形棺床。

三座墓葬由于后期破坏,随葬器物大部分原始摆放位置不清,有的在墓葬填土中发现,器型有白釉执壶、酱釉钵、瓷碗、陶塔式罐、陶三足钵、铜镜、铜棺饰、开元通宝铜钱等。另外,M2、M3各出土墓志1合。

M2墓志散落在棺床中部,志底在上,志盖在下。墓志土侵严重,很多字口磨蚀不清。志盖呈方形盘顶,中心以花叶为界格,格内楷书“邵公之铭”四字,四斜面刻花朵纹。志底阴刻竖书行楷志文23行,首行为“唐故□□光禄大夫……”,从志文中可知,邵公曾位至银青光禄大夫试殿中监上柱国,夫人人为陇西李氏,其贞元十年终于青州益都县孝义乡之别业,春秋七十,其年十月卒于青州益都县城东南二里,望沂乡之原云门之北岗。

M3墓室置于甬道与棺床之间凹坑内,志盖在上,志底在下,字口土侵严重。志盖呈方形盘顶,中心以花叶为界格内刻“赵府君铭”四字,四周刻花叶纹。四斜面刻十二生肖图案,每面各三,形象为兽首人身,身着广袖长袍,侧身而立,斜面交接角处刻龙纹。志文行楷竖书22行,首行为“唐故赵夫人清河傅氏墓志铭并序”,从可辨志文可见,赵公讳光弼字□□,天水人,贞元十四年终于青州益都县望沂乡之私,夫人傅氏元和元年卒,春秋五十有五,后合葬于公故茔。

宋代砖雕墓

仅1座,圆形穹窿顶砖室墓,前期工程建设遭到破坏,墓室穹窿顶已塌,但基本形制尚存。由台阶级墓道、砖雕墓门、甬道、墓室四部分组成,方向192°,南北最长5.45米、东西最宽2.9米。墓道位于南部,南侧被现代电线杆坑打破。

墓道 位于墓冢南部,平面略呈梯形,壁面较平整,残长2米、宽0.8~1米、最深3米。墓道由南向北呈阶梯式,台阶窄陡,不规则,残存5阶后呈平底状延伸至门楼。墓道接近墓门处距墓道底约1米处两壁上各有一长约25、宽约15厘米的不规则椭圆形凹窝,有石灰铺面的硬结面,应为脚窝。

门楼 仿木结构。高265、宽约96厘米。门楼上为平铺三砖,下为两层砖雕弧形相扣形成屋檐,檐下为两层砖雕弧形相扣形成屋檐,檐下为两层砖雕弧形相扣形成屋檐,檐下为两层砖雕弧形相扣形成屋檐,檐下为两层砖雕弧形相扣形成屋檐。



M1 墓室内部结构图



M2 墓室内部结构图



M3 墓室内部结构图

檐下为两层单砖平铺形成的梁架,梁架间是6个单砖立面朝外构成的檐椽,再下为两个单砖侧面朝外叠铺形成的椽,共6组,再下为两组四铺作拱拱,拱下为三层单砖平铺组成的门楣,檐下为两层砖铺就的“门楣”,楣上有两个门簪,门楣下为封门石,高120、宽67厘米,封门石西侧斜砌9块整砖,东侧3立砖及6块残砖堵缝。门楣上有红黑彩壁画,保存不好,彩绘辨识不清。

甬道 拱券顶洞式,内高134、内宽73、进深60厘米,底部无砖。东西两侧为门脊墙,底部由两层砖平铺做墙基,上下错缝平砌17层青砖后条砖起券成拱形,南口连接墓门,北口连通墓室,墓室内拱券上用条砖沿拱弧伏铺两层,突出墓室6厘米。墓门封门不及顶,共用11层封门砖。底部5层每层都以条砖同向倾斜堆砌封堵墓门,上下相邻两层砖呈“人”或“∧”角度。上面6层乱转平铺封堵。

墓室 圆形穹窿顶砖室墓,内径2.6、残高3.4米。墓室最底部由22层单砖错缝平砌成直壁层,之上丁砖顺砌一周,凸出墓壁约3厘米。丁砖之上最高残存27层单砖错缝叠涩起券至墓顶,用土及石灰抹缝。墓室东西两壁对称砖雕交手拱,东侧坍塌。墓门正对北壁上砖雕屋檐、斗拱、假门等仿木结构。墓室有彩绘现已脱落,仅存白灰及零星红彩。墓室底部无铺地砖,扰乱严重底不平,生土棺床,凹口处以青砖垒砌,与甬道相连。

发现意义

《尚书·禹贡》载“海岱惟青州”,青州

作为古九州之一,自成周封太公于此,地始归于齐。历春秋战国之世,均为齐属。秦统一天下,置齐郡。汉代设青州刺史部,隋唐设青州府。青州自古就是东夷文化的发源地,历史时期的文化重镇。

本次发掘的两座唐墓形制基本一致,通过对墓志记载的年代与出土随葬器物的相互对比,为研究本地区的墓葬形制、丧葬习俗以及考古断代提供了实物资料和标尺,另外墓志中提及的官职、地理名称等,也为研究唐代职官制度、该地区的里坊制等提供了有力证据。此外,宋代墓葬中的砖雕仿木结构,为宋金时期砖雕墓葬研究提供了新的材料,也可作为补充地面木构建筑研究的重要资料。

(山东省水下考古研究中心 执笔:王琳琳 石岩)

科技保护

环境监控、本体监测、预警评估

科学管理

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咨询服务

创新服务

科技文创、定位导航、数字化采集

MicroWise System 元智系统

西安元智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MicroWise System Co., Ltd.

遗址 博物馆 发掘现场 档案馆 图书馆 旅游景区

联系人: 潘总 18372705996 座机: 029-88483652 官网: www.microwise-system.com 邮箱: info@microwise-system.com